

杭州财务咨询注册公司代理记账·火车票、飞机票不用再打印报销了！税务局通知！

产品名称	杭州财务咨询注册公司代理记账·火车票、飞机票不用再打印报销了！税务局通知！
公司名称	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
联系电话	0571-87911962 17764573265

产品详情

火车票和飞机票的报销迎来重大变化，快来一起看看。

火车票、飞机票报销迎来变化

截至目前，除港澳台外，全国已基本实现数电票开票试点全覆盖。

此次新增加试点省份下发的文件与之前相比，最大的变化点是增加了两类新发票：

电子发票（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和电子发票（铁路电子客票），这标志着我国数电发票的票类一共达到四种，即电子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发票（普通发票）、电子发票（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和电子发票（铁路电子客票）。

新样式已从2023年10月1日起启用：

- 1.数电票（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
- 2.数电票（铁路电子客票）

同时，税务局宣布，自然人铁路客票及航空客票的发票开具以后将统一至“个税APP”中，无需再另外打印。

可以简单地理解为，自然人作为出行人取得的发票，由销售方在开票时准确填写旅客运输服务、民航铁路等特定业务的出行人证件类型及号码。

发票将自动归集至“个税APP”中，纳税人可在“个税APP”中将开具好的铁路电子客票和航空电子客票推送给任职受雇单位进行报销。

如何在“个税APP”上获取电子客票？

如何在“个税APP”上获取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和铁路电子客票？通过发票夹功能：

第一步：打开个税APP，点击首页中的“我要办税”；

第二步：点击“发票管理”下的“我的票夹”功能；

第三步：进入“我的票夹”后，系统会显示“我购买的”和“我销售的”两种归类方式，纳税人的铁路客票和航空客票将显示在“我购买的”类目中；第四步：获取完成后，纳税人将发票推送至任职受雇单位即可。

火车票报销凭证其他变化！

退票费可以抵扣增值税和所得税吗？

中国铁路退票费报销凭证和退票报销凭证启用新式样：据“中国铁路”微信公众号消息，为进一步优化客运业务办理，方便旅客换取报销凭证，提升旅客出行体验，自2023年7月1日起，中国铁路退票费报销凭证和退票报销凭证启用新式样。

新式样如下：

也就是说，以下这种老式的退票报销凭证已经停止使用：

大家在审核公司出差人员的报销凭证时一定要注意！

1、退票费报销凭证新式样能否抵扣增值税？作为抵扣进项凭证？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90号)第二条的规定：“纳税人为客户办理退票而向客户收取的退票费、手续费等收入，按照“其他现代服务”缴纳增值税。”

因此，纳税人的退票费支出，不属于《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第六条所称“纳税人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应按照现行规定凭增值税专用发票抵扣进项税，中国铁路退票费报销凭证不是进项税额抵扣凭证，但是可以作为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凭证。

2、退票费报销凭证新式样能否抵扣企业所得税？

可能有人对此有争议，都退票了，那么，退票报销，就不属于企业的支出了！即使取得了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退票报销凭证，由于不属于企业支出，不能税前扣除。其实，这个想法的根本是在于这个费用不是因公产生的私人费用，那当然不属于企业支出了。但是，能到公司报销的费用，应该属于因公产生的费用。根据如下的规定，我们知道，因公产生的退票支出属于企业所得税法第八条所称合理的支出，可以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

需要提醒的是，如果原票抵扣进项税额，退票了，即使没有取得退票报销凭证，也应该做进项税额转出。

【举个例子】如上述原票商丘到孟源硬卧票价144元（特意查询一下该列次火车），按规定抵扣进项税额，票面金额 $\div (1+9\%) \times 9\% = 144 \div (1+9\%) \times 9\% = 11.89$ (元)。

取得退票报销凭证40.5元，应该进项税额转出：票面金额 $\div (1+9\%) \times 9\% = 40.5 \div (1+9\%) \times 9\% = 3.34$ (元)支付退票手续费：40.5 $\times 20\%$ （不足24小时退票，需要承担票价20%）=8.1(元)，这种情况下其不能“变相”地抵扣进项税额，因不在144元的票价里。如果全额退票，退票费就没有“变相”抵扣进项税额。

交通费抵扣凭证的种类

及进项税计算及注意事项

一、取得符合条件的国内旅客运输服务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其进项税额允许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二、未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暂按照以下规定确定进项税额：

1、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

例如：一些网约车平台开具的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该类发票上注明的增值税金额都是可以抵扣的。

2、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火车票

铁路旅客运输的进项税额=票面金额 $\div (1+9\%) \times 9\%$

例如：纳税人A取得一张火车票，票面金额是300元，可以抵扣的进项税是 $300/(1+9%) \times 9%=24.77$ (元)。

3、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

航空旅客运输进项税额= (票价+燃油附加费) ÷ (1+9%) × 9%

例如：纳税人B取得一张航空运输电子客票行程单，票价是700，燃油附加费是60，所以可以抵扣的进项税是 $(700+60) / (1+9%) \times 9%=62.75$ (元)

4、注明旅客身份信息的公路、水路等其他客票

公路、水路等其他旅客运输进项税额=票面金额 ÷ (1+3%) × 3%

例如：纳税人C取得一张公路客票，票面金额是10元，可以抵扣的进项税是 $10/(1+3%) \times 3%=0.29$ (元)。

注意事项（一）允许抵扣的国内旅客运输服务，限于与本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的员工，以及本单位作为用工单位接受的劳务派遣员工发生的国内旅客运输服务。

（二）纳税人允许抵扣的国内旅客运输服务进项税额，是指纳税人2019年4月1日及以后实际发生，并取得现行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扣税凭证抵扣的增值税税额。其中，以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为增值税扣税凭证的，增值税专用发票或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的开具时间应为2019年4月1日及以后。

（三）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通过增值税电子发票系统开具，可以选择开具给个人或单位。纳税人购进国内旅客运输服务，以取得的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上注明的税额为进项税额的，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上注明的购买方“名称”“纳税人识别号”等信息，应当与实际抵扣税款的纳税人一致。